



兰州大学西北少数民族研究中心
INSTITUTE FOR STUDIES OF ETHNIC MINORITIES
IN NORTHWEST CHINA OF LANZHOU UNIVERSITY

中国民族学

ZHONGGUO MINZUXUE

主编：杨建新

副主编：王希隆 洲塔

甘肃民族出版社



2009 第一辑



兰州大学西北少数民族研究中心
CENTER FOR STUDIES OF ETHNIC MINORITIES
IN NORTHWEST CHINA OF LANZHOU UNIVERSITY

2009 第一辑

中国民族学

主编：杨建新 副主编：王希隆 洲塔

ZHONGGUO MINZUXUE QIKAN



甘肃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民族学. 2009年. 第1辑 / 杨建新主编. —兰州:
甘肃民族出版社, 2009. 5
ISBN 978-7-5421-1496-9

I. 中… II. 杨… III. 民族学—中国—丛刊 IV.
C955. 2-5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071349号

书 名: 中国民族学 2009 第一辑

作 者: 杨建新 主编

责任编辑: 刘新田 张文海

封面设计: 王林强

出 版: 甘肃民族出版社 (730030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520号)

发 行: 甘肃民族出版社发行部 (730030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520号)

印 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16 印张: 11.5 插页: 2

字 数: 300千

版 次: 2009年5月第1版 2009年5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1 000

书 号: ISBN 978-7-5421-1496-9

定 价: 30.00元

甘肃民族出版社图书若有破损、缺页或无文字现象, 可直接与本社联系调换。

邮编: 730030 地址: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520号 网址: <http://www.gnsnmz.com>

投稿邮箱: luxintian@yahoo.com.cn

发行部: 葛慧 联系电话: 0931-8773271 (传真) E-mail: gsmagehui3271@tom.com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兰州大学“985工程”资助项目

主 编：杨建新

副主编：王希隆 洲 塔

编 委：（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希隆 切 排 闫丽娟 杨文炯 杨建新 李 静

武 沐 宗喀·漾正冈布 赵利生 洲 塔 徐黎丽

编辑部主任：李 静



目 录

社会学研究

- 论民族社会学 刘 敏(1)
- 社会学研究中的质性研究方法
- 以一项“贫困山区基础教育研究”为例 江 波(18)
- 卓尼藏族传统社区民间组织沙尼调查 赵利生 谢冰雪 江 波(23)

宗教与民族文化

- 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必然性、可能性及其运行机制
- 以中国伊斯兰教为视角 杨建新(39)
- 宗教文化: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精神资源
- 以临夏回族自治州的伊斯兰教为例 杨文炯 樊莹 王相鹏 马青林(65)
- 回族文物的文化特征——《中国回族文物》导论 陈育宁 汤晓芳(76)

民族关系

- 接触与非接触
- 影响西北少数民族地区民族关系的客观变量分析 徐黎丽(86)

人类学研究

- 戎哇与卓巴:甘肃汉藏边界的藏人定居者与游牧民

-
- 罗伯特·埃克瓦尔著,宗喀·漾正冈布 刘铁程译注(93)
- 边缘的发生与终结——关于青海托茂人的调查与思考 杨德亮(112)
- 先秦时期广西族群分布的人类学考察
- 以《山海经》为讨论中心 廖 杨(126)

女性宗教生活研究

- 保安族女性宗教社会化过程的人类学考察 李 静 台文泽(139)
- 东乡族妇女宗教生活的调查研究 赵巧华(154)

综合研究

- 试论甘肃藏区婚俗中的几种表现形式及其姓氏演变特征 洲 塔(162)
- “飞腿”沙亮在查拳传承中的作用 武 沐 范景鹏(168)

著作评析

- 梳理与反思——读李列《民族想象与学术选择》 胡鸿保 马伟华(177)

论民族社会学

刘 敏^①

社会学是现代社会科学中从某种特有的角度,或侧重对作为社会主体的人,或侧重对人和社会的关系等进行综合性的研究,因而是具有自己独特研究对象和方法的学科。社会学自产生至今,从西方到东方乃至世界各国,已经过一个半世纪的演进和变化,不仅在现代科学知识体系中占据独特的地位,而且在全球范围内发展成为一门分支学科林立,具有独立知识结构的社会科学,民族社会学就是“社会学大家族”中的一支正在崛起的“新军”。

一、民族社会学的学科性质及研究对象

我们说民族社会学是社会学者多分支学科中的一支“新军”,并非指它的历史,而主要是就其在我国的发展现状和研究水平而言的,其中包括对这门学科的学科定位、研究对象和理论框架的学科界定等基本问题。

(一)什么是民族社会学

对什么是民族社会学的问题,这一直是它的创始人以及后辈社会学家力图明确回答的问题。但由于各国的国情不同,个人的学科背景和视角不同,回答也各不相同。在我国,不仅不同历史时期的社会学家各持己见,即使同一时期不同的社会学家也众说纷纭,甚至同一个社会学家在不同时期也观点各异,有的还同时持有多种观点。这样,民族社会学从传入我国到现在的发展过程中就出现了为数颇多的定义。归纳起来大致有如下三类:

第一类是见于个人论文和著述的界定。据考证,早在20世纪40年代,吴文藻教授主编的社会学丛刊就曾指出:“民族社会学”是“除普通社会学外”的“特殊社会学”。这是我国首次提出“民族社会学”的名称。

1. 在我国对民族社会学的科学性质、研究对象和任务最早进行系统阐述的当属社会学老前辈孙本文教授。他在20世纪50年代曾撰文指出:“民族社会学是文化社会学的一个支系。文化社会学是研究人类社会中文化的一般状况,而民族社会学研究一种特殊的民俗和文化。在研究的方法方面和普通社会学没有什么差别,只是研究对象有所不同。”^②

2. 20世纪80年代初,随着中国社会学的恢复和重建,关于民族社会学的讨论也随之而起。1981年12

^①刘敏:甘肃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

^②孙本文:《帝国主义时代资产阶级社会学的思想内容及其对旧中国的影响》,《新建设》,1956(11)。

月，著名社会学家费孝通教授在中央民族研究所座谈会上指出：“我这两年在搞社会学，其实可以说是搞汉族地区的社会调查。民族学在中国主要搞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调查，所以，在中国，社会学和民族学从学术分科上说可以合而为一的。因此我们也不妨称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调查研究作民族社会学。”此后，涉足民族社会学研究的学者日益增多，对“什么是民族社会学”的观点呈现出百花齐放的状态。^①

3. 李绍明1982年撰文认为：“民族社会学，它既是民族学的一个分支，也是社会学的一个分支；既是民族学的一部分，又是社会学的一部分。因而，它是这两门学科之间的中间学科或边缘学科。”“简而言之，社会在各民族中所表现出的共性与个性，一般与特殊，就成为民族社会学研究的对象。换言之，民族社会学的任务是研究各民族的社会形态及其发展变革中所出现的问题。”^②

4. 唐奇甜1982年撰文认为：民族社会学“是一门综合性的学科”，“是以民族社会结构和民族社会组织作为自己研究课题的中心，对各个民族的各种社会现象和社会问题进行探索。”“可以这样说，凡属民族社会的各种问题，都在民族社会学的研究之列。”^③

5. 罗东山1987年撰文认为：“民族社会学既是民族学的一个分支，又是社会学的一个分支；既是民族学的一部分，又是社会学的一部分。它是在两门学科的交叉点上形成的一门新兴的边缘学科。它的研究对象是各民族在一定的社会形态中特别是当社会发展变革时期所出现的各种社会问题。”^④

6. 翁其银1987年撰文认为：“民族社会学，综合运用民族学的观点和方法，研究现代民族的社会现象和社会过程及其规律，是一门涉及广泛领域的边缘学科，既属于民族学的一部分，又属于社会学的一部分。”^⑤

进入20世纪90年代，对这一问题的探讨视角有所变化，深度有所增强，领域进一步拓宽。

7. 郑凡1991年撰文提出了民族社会学的“逻辑起点”问题。认为，“民族社会学发端于民族学”；“民族概念的现代含义是当代民族社会学的逻辑起点”。并从现代民族——国家及其各类相关关系的角度提出诸多概念：现代民族的前现代形态及其嬗变；现代民族——国家多元层序社会结构中的传统民族因素；现代民族——国家与其次级民族成分；现代民族——国家与跨境而居的传统民族；现代民族——国家与移民群体；个体两极民族身份的首属、次属转换。^⑥

8. 郑晓云1991年在《民族社会学的理论架构与课题》一文中，提出了在定义民族社会学这门学科时，“最重要的是找到这门学科研究的现实支点”问题。认为“研究与民族文化相关联的社会发展变革及社会问题就是民族社会学的现实支点。这门学科之所以产生，就源于现代社会发展问题的现实需要”^⑦。

9. 王官生1991年提出了“具有中国特色的民族社会学”概念。认为“从宏观上、总体上、综合分析民族问题，从中国的实际出发来研究中国的民族问题，就叫做具有中国特色的民族社会学”；它不同于“一般的民族社会学”；“研究对象在不同时期不同阶段也可有不同的主要内容”^⑧。

① 费孝通：《民族社会学调查的尝试》，中央民族学院学报，1982（2）。

② 李绍明：《论我国的民族社会学研究》，《云南社会科学》，1982（4）。

③ 唐奇甜：《对民族社会学的一些想法》，《中南民族学院学报》，1982（4）。

④ 罗东山：《民族社会学的方法与课题》，《中南民族学院学报》，1987（4）。

⑤ 翁其银：《科学社会学、民族社会学、青年社会学、农村社会学介绍》，《重庆社会科学》，1987（5/6）。

⑥ 郑凡：《论当代民族社会学的逻辑起点》，《民族社会学研究》（第一辑）第17页，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1991年。

⑦ 郑晓云：《论当代民族社会学的逻辑起点》，《民族社会学研究》（第一辑）第25页，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1991年。

⑧ 王官生：《具有中国特色的民族社会学及其研究对象、方法和任务》，《民族社会学研究》（第二辑，内部发行），1991年。

10. 蔡家麒1991年撰文认为,“民族社会学作为人类学的一门分支学科,似乎更趋向社会人类学,它的近亲学科是民族学和社会学。”“主要研究当代民族社会集团的社会行为和社会结构与社会制度,以及它们表现在文化上的基本规律。”研究对象是“民族的传统社会和现实社会。”^①

11. 张文山1990年也提出了“建立中国民族社会学”的问题。认为:“中国民族社会学是一门揭示中国社会发展过程中的多元民族结构和特点,研究中国社会过程及其规律。各民族与中国社会发展的关系,即各民族对中国社会发展的影响与中国社会对各民族发展的影响,以及中国社会与各民族社会如何协调发展的应用性学科。”^②

12. 蛮夫1991年撰文认为:“民族社会学和社会学一样,以特定的民族社区内的全部社会现象和全部社会问题,以及它的一般和个别的活动为研究客体。”“特点在于专门对民族社会,通过调查进行比较研究个性与共性,纵向与横向、微观与宏观、局部与整体、传统与现代、历史与现实的比较。”^③

13. 进入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后,对这一问题的研究出现了新的观点和成果,由以散见于各种刊物的论文为主到新的“概论”性著作相继问世。而且在一些观点上的趋同性明显增加。马戎在1995年7月4日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主办的“第一届社会——文化人类学高级研讨班”发表了“民族关系的社会学”的演讲。他以在美国布朗大学社会学系读博士学位和在内蒙古赤峰地区进行人口迁移研究的时间为依据,借鉴国内外民族社会学的理论,提出“就‘民族社会学’这门课程而言,其实把它称作‘民族关系的社会学研究’更为合适”。

并认为民族社会学与相邻学科相比,在研究对象与方法上有十个特点:①强调现实而非历史;②强调民族集团之间的关系,而不是各个民族集团自身;③注意结合个人与集团两个层次;④比较注重各种因素的综合研究;⑤在尽可能综合和忠实地描述的基础上,力图解释种种关系的形成和发展;⑥注意吸收、借鉴现代社会科学的研究方法与手段;⑦注重实证研究;⑧结合政策研究;⑨结合区域研究;⑩关注一国在其现代化过程中,民族关系的发展趋势。^④

14. 对马戎先生的主张,郑凡、刘薇林、向跃平1997年在他们的合著的《传统民族与现代民族国家——民族社会学论纲》中提出了不同的观点。认为“强调把民族社会学的近义名称看做民族问题的社会学”,因为“在当代条件下把握民族特征,就要同时顾及民族群体与国家社会间的关系,以及民族群体相互之间的关系,民族群体的个体成员与其他社会群体的关系。……研究这些关系所涉及的社会、文化问题,就能理所当然地吸收来自社会学的分析范畴,诸如角色、互动、社会组织与非正式群体、社会冲突、社会整合、国民意识等等。”^⑤

15. 与上述观点不同,贾春增、蔡清生在《民族社会学概论》一书中提出了“综合”论的观点。认为“民族社会学是在历史唯物主义和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指导下,运用民族学的理论知识和社会学的一般方法,对我国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的社会结构和社会变迁、民族文化和民族关系,特别是民族地区当前社

①蔡家麒:《试论“民族社会学的研究范畴”(提要)》,《民族社会学研究》(第二辑,内部发行),1991年。

②张文山:《关于建立中国民族社会学理论构架的设想》,《内蒙古社会科学》(经济社会版),1990(3)。

③蛮夫:《民族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和研究方法》,《民族社会学研究》(第二辑,内部发行),1991年。

④马戎:《民族关系的社会学研究》,《社会文化人类学讲演集》,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6年。

⑤郑凡等:《传统民族与现代民族国家——民族社会学论纲》,昆明,云南大学出版社,1997年。

会经济和社会问题进行综合和比较研究的一门学科。”^①

第二类是在20世纪80年代以来,与我国民族社会学研究同步,有相当一部分“词典”类的工具书,以及专业性研究会也对“什么是民族社会学”的问题进行了涉猎和探讨。

1. 1984年,李剑华等主编的《简明社会学词典》认为:“民族社会学是文化社会学的一个分支,研究某一民族的民俗文化,为文化社会学提供研究材料。它研究原始部落、近代国家移民社群、社会阶层及其他民族结合。例如,专门研究爱斯基摩的民族和文化的,就是爱斯基摩民族社会学;研究凉山彝族民俗和文化的,就是凉山彝族民族社会学等。”^②

2. 1987年,金哲等主编的《世界新学科总览》认为:“民族社会学是本世纪二三十年以后在民族学和社会学相互结合的基础上,逐步形成和发展起来的一门新兴边缘学科。”“以现代民族的社会现象和社会过程为主要研究对象。它肩负着双重使命:一是要研究各个社会集团在文化、生活、语言等方面的民族特点,以及形成这些特点的社会条件;二是要研究不同的民族所发生的社会过程的特点。”^③

3. 1988年,在由著名社会学家王康主编的《社会学词典》中首次提出:“民族社会学是社会学的分支学科。它从民族学或人类学的角度研究各种民族的社会结构、社会关系和社会生活。它又是一门边缘学科,它将民族学研究同社会学研究结合起来,从民族学的角度对各民族的社会问题进行研究,从而形成一门既有别于民族学,又不同于一般社会学的独立学科。”^④

4. 1989年,曲岳岳主编的《当代百科知识大词典》认为:“民族社会学是民族学和社会学的交叉学科,主要研究民族的社会结构和关系,……主要研究领域包括:观察民族的社会现象,确定民族的社会概念,探讨民族的社会本质。”^⑤

5. 1991年,我国第一部大型综合性百科全书出版。其中,《社会学》卷对民族社会学的定义是:“以民族的特殊社会文化为基础,研究不同民族社会形态结构、功能及其发展趋势的学科。”此著由著名社会学家雷洁琼任编委会主任,集国内社会学界300多名专家学者的智慧而成,应该说是具有权威性的。^⑥

6. 1995年7月,中国社会学学会民族社会学研究会在北京成立,该会《章程》第二条指出:“民族社会学是现代社会学的一个分支,是介于社会学与民族学之间的边缘交叉学科。民族社会学主要采用现代社会学科学的研究方法,对多民族国家和地区的社会问题以及民族地区的现代化等问题进行研究。”^⑦

第三类是来自境外和国外的著作。

1. 在台湾出版的《云五社会科学大词典》中,芮逸夫认为“民族社会学是指参考原始社会及俗民社会所作之社会关系的研究”。另一位学者吴主惠则认为:“民族社会学是以社会学为基础来研究民族本质的学科。”还说它“是关系民族的社会科学”。它的内容包括:观察民族的社会现象;规定民族的社会概

① 贾春增等:《民族社会学概论》,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6年。

② 李剑华等:《简明社会学辞典》,兰州,甘肃人民出版社,1984年。

③ 金哲等:《世界新学科总览》,重庆,重庆出版社,1987年。

④ 王康:《社会学词典》,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1988年。

⑤ 曲岳岳:《当代百科知识大词典》,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

⑥ 《中国大百科全书》(社会学):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1年。

⑦ 《中国社会学民族社会学研究会章程》,《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第1期,1995(10)。

念;探讨民族的本质。^①

2. 前苏联学者曾在20世纪60年代前后对民族社会学作过卓有成效的研究。他们认为:“60年代在社会学和民族学结合的基础上产生了民族社会学。”这一新学科“是从民族学的角度研究社会问题,从社会学的角度研究民族问题”。它具有双重任务:“其一,研究各社会集团在文化、生活、语言、民族意识和民族关系等方面的民族特点,以及形成这些特点的社会条件;其二,揭示社会发展过程中的民族多样性,并掌握这一特点,像苏联这样一个国家,不能不考虑各民族的特点。”^②

将上述众多的定义综合、梳理和归纳,可概括为三大分属类型:第一类侧重以民族社会整体为研究对象,称之为“多元综合论”。同社会学的研究对象一样,这类观点的经典代表是孔德、斯宾塞、迪尔凯姆等人。其中孔德、斯宾塞在研究社会整体时,强调的是一般社会现象,而迪尔凯姆则强调特殊的社会现象,即“社会事实”。在民族社会学中也类似于此。第二类侧重以作为民族社会主体的人及其社会行为与由此造成的社会互动、社会结构、社会关系和社会制度等为研究方向,可称之为“多元论”。第三种类型侧重于民族社会的某个单一的方面,可称之为“单元论”,包括“社会问题论”、“社会关系说”、“社会调查说”、“民俗文化说”等。

如何看待上述关于民族社会学研究对象的种种不同观点,我们认为:一是由于研究者的学科背景和学术阅历不同而形成各自不同的学术观点;二是与研究者对民族社会的观察角度不同有关;三是这是民族社会学在学科发展中由不成熟走向成熟的必然现象。正如马戎先生指出的那样:“各学科在其发展的历史过程中,在研究领域、研究对象、研究方法等方面逐渐形成了各自的理论传统和研究风格。但是随着社会和科学的进一步发展,人们发现世界上各类事物之间存在着密切的联系,互相构成一个系统或网络,既不可能人为地对客观事物划分出各个学科的研究范围,也不可能限定某一种研究方法为一个学科所垄断。”^③所以,在我国民族社会学发展的历史过程中,这种百花齐放,众说纷纭的现象既是不可避免的,也是一件好事,它能促进学科的繁荣和发展。同时也表明,民族社会学研究对象是每一位研究者必须面对的基本问题。

对此,我们所持的观点可概括为:“两位一体论”。“两位”一是指民族社会本体,包括社会制度、社会组织、社会结构、社会关系和社会机制等;二是指民族社会主体,即作为人的社会个体、社会群体。由此延伸下去,民族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就可概括为,研究民族社会本体的变迁、进步,以及民族社会主体的需要满足和全面发展。其宗旨是实现民族社会“一体”的全面发展和现代化。

(二)民族社会学的学科属性及理论框架

1. 学科属性。为了保证资料引证的完整性,在上述“什么是民族社会学”的讨论中,我们一并引用了各位学者和著述中关于民族社会学学科属性的论述。

综合上述观点,对民族社会学学科属性共有五种不同的看法:一是从属于社会学;二是从属于民族学;三是既是社会学的一部分,又是民族学的一部分;四是既不属于社会学,与不属于民族学,而是属于人类学或社会人类学;五是属于社会学分支学科中的文化社会学。

具体而言,大多数学者认为,民族社会学是一门年轻的和正在形成的学科。虽然,从学科的外文及

①《云五社会科学大辞典》第十册《人类学》“民族社会学”条目,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75年。

②B·阿鲁尼尼杨等,金火根译:《苏联民族社会学研究》,《民族译丛》,1981(6)。

③马戎:《民族与社会发展》第35页,北京,民族出版社,2001年。

中文名称、民族社会学在国际范围的发展史来看,它在历史上曾依附于民族学、人类学,但自它以一门独立的学科出现以后,便以社会学为基础,并成为社会学的一个分支学科。问题是由于这门学科的不成熟,尤其是概念用语及学科规范的分歧,使之在国际范围内缺乏广泛交流,迄今为止没有获得一致的认可。

有的学者认为,民族社会学是从民族学的角度研究社会问题,从社会学的角度研究民族问题。但一些学者却认为,这种说法受前苏联H.O.B.阿鲁丘尼扬等著的《民族社会学》的影响,给人以权益之计和“拼盘”之感。有的表示赞同1995年,《中国社会学民族社会学研究会章程》对民族社会学学科属性的界定,即民族社会学是现代社会学的一个分支,是介于社会学与民族学之间的交叉学科。对此,有的学者虽然同意“是介于社会学与民族学之间的交叉学科”的说法,却对学科从属提出截然不同的观点。认为:“民族社会学,就一般而言,可以看做是民族学和社会学相结合的产物,是位于二者之间的一门交叉学科,但就其学科的基本属性来讲,它是广义民族学的组成部分,也和民族语言学、民族人口学、民族地理学等学科一样,是民族学中一系列特殊的‘综合性’边缘学科之一。”^①对于民族社会学的这种“综合性”特点,虽然大家从不同角度进行了阐述,但基本倾向于从民族社会学兼有多种学科的特点,涉及领域广泛来看待其综合性。也就是说,它不同于民族经济学、民族政治学、民族语言学等单学科性的民族学科,而是广泛地涉及表现在民族社会学各个领域、各个方面、各个层次上的社会变迁和社会过程,以及与社会生活各个领域等方面以不同方式发生的互动和联系。

我们赞同“民族社会学是现代社会学的一个分支”的观点。认为民族社会学作为一门相对独立的学科,虽然不可避免地要吸收、借鉴民族学、人类学及其他相关学科的资料、知识、理论和方法,但它毕竟以社会学的理论和方法体系为基本的知识基础。也就是说,民族社会学必须以规范化的社会学的学术视角、学术定位、学科理论以及概念、语言和方法,研究民族社会自身及其作为民族社会主体的人。只有这样,才能在学科属性和研究对象上确定民族社会学与其他学科的临界点和边界,保持学科发展的个性和相对独立性。

2. 理论框架。民族社会学的理论框架主要指它在社会学总体理论框架中的理论体系。该学科产生以来尚未形成独立的、统一的理论框架。19世纪摩尔根等人的进化论,20世纪初德国和奥地利的文化圈派理论、英国传播学派的理论和英国历史学派的理论,20世纪30—60年代的结构功能主义理论和心理分析学派、民族心理学派、多线进化论等学派的理论中,都有关于民族社会学方面的理论论述,可供我们借鉴。从目前国内学者的研究成果分析,大致有三种理论框架构建。

第一种是“动静二分式”框架。以民族社会主体的社会行为为基本出发点和主线,构建了较合逻辑的民族社会学理论体系。其中,静态方面的研究包括:(1)构成社会行为的要素:地理要素,生理要素,心理要素,文化要素;(2)社会行为的起源与结果:交往与互动,文化与组合,竞争与合作,适应与同化,冲突与融合;(3)社会行为的组织问题:行为规范、民俗、规则、组织;社会解组;(4)社会行为控制问题:内在控制,外在控制。动态方面主要研究社会行为的变迁问题;自然进化式变迁,常态式变迁,非常态变迁,变迁障碍,社会进步、发展及现代化。

第二种是“揉合式”框架。即将民族社会学史上形成的内容加以民族学、社会学理论的归纳,将它们

①贾春增等:《民族社会学概论》,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6年。

揉合在一起构建的理论框架。例如,有的学者将民族社会学理论分为:研究对象和任务;研究方法;中华民族的形成与区域分布;民族问题与民族政策;民族传统文化与价值观;我国少数民族的心理特征;民族地区人口素质与基础教育;民族地区的社会结构与社会变迁;改革开放与我国民族地区社会发展;我国民族地区社会主义现实化进程,共10个方面。

第三种是“切块式”框架。有的学者以民族关系为中心概念,把民族社会学理论分为社会学理论和民族关系论,前者研究民族社会学是什么,包括民族社会学的学科性质、意义以及研究对象、方法论的特点;后者研究民族关系的构成、特点、变量和社会目标。有的学者以社会问题为中心概念,提出民族社会学的解释框架及三项基本假设:层次论假设,用以确定现代社会的国家民族、民族成分以及亚民族群体等层次;阶段论假设,参照社会学的理论传统,大跨度地区分前现代社会和现代社会以及对应民族社会学研究的传统民族和现代民族过程;维度论假设,强调普通社会学结构模式没有完整地反映民族——文化问题,例如一定社区内各民族人口的社会流动指标,体现出社会分层与民族关系的交叉。^①

在民族社会学的理论框架问题上,我们主张构建“动静二分式”的框架。主要内容包括:研究对象和方法,多元一体格局和各民族的区位分布,民族社会结构,民族文化和社会心理,民族意识、民族认同和民族社会化,民族交往和民族关系,民族社会流动与社会分层,民族问题与民族政策,民族社会控制、社会工作和社会保障,民族社会问题,民族社会变迁和稳定,民族社会发展和社会现代化。

(三) 民族社会学的学术原则和基本任务

1. 学术原则。民族社会学既是一门正在兴起的具有特定研究对象、方法和特点的独立学科,又是一门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理论性、实践性并重的学科。因此,它的学术原则是:

(1) 导向性原则。就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实事求是,一切从民族社会的实际出发。坚持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和马克思主义民族观,为民族团结、平等和共同富裕服务,为民族地区的改革开放、开发和稳定发展与现代化服务。

(2) 整体性原则。整体性原则作为民族社会学的学术原则,强调在研究民族社会及其人类行为或一种社会现象时,必须将它置于一个更宏观的社会整体之中进行社会系统分析,探讨与之相关的因素和变量。只有这样,才能对研究对象做出全面深刻的和科学准确的剖析。在以往社会学的社会系统分析理论中,结构功能主义模式与传统功能主义模式有着渊源上的呈启关系,也“遗传”上传统功能主义的静态保守,因果关系模糊等缺陷。因而,在民族社会学研究的现代社会系统分析和模式构建中,有必要从马克思创立的“动态的”、“历史的”和“因果分析相结合的”社会系统理论中去寻找新的模式构建原则及方法,以实现与古典社会学理论中系统分析的有效组合和优势互补。

(3) 实践性原则。严格来讲,我国民族社会学研究从一开始就具有浓郁的本土特色和实践性特点。无论建国前后老一辈社会学家的民族社会调查,还是社会学恢复和重建以来的民族社会学研究,都立足于中国国情,理论联系实际,重视从民族社会的实践中概括提炼出能够指导实践的理论,而不沉溺于脱离实践的纯理论思辨。对国外民族社会学的成果,注重介绍、吸收,择其可鉴者所用,而不盲目照搬其概念和术语。而对我国50多个少数民族各自不同的特殊性和多样性、区域性和差异性,将要求今后的民族社会学研究,更要结合各民族地区现代化建设的实际需要,在吸收、运用西方民族社会学理论和方法

① 郑凡等:《传统民族与现代民族国家——民族社会学论纲》,昆明,云南大学出版社,1997年。

的基础上,培育出本土化的中国民族社会学学派,建构有中国特色的民族社会学学科体系。

(4)规范性原则。学科建设规范化是民族社会学存在和发展的基础。同社会学、民族学相比,以往民族社会学在学科建设上的非规范化倾向比较严重。但近些年来,在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系)马戎教授、中央民族大学贾春增教授、云南大学郑凡教授等,以及中国社会学会民族社会学研究会、湖南省民族社会学研究会、云南社会学会和西北民族大学的共同努力下,出版了数部国内外民族社会学专著,开设了民族社会学专业,办起了《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北大)和《民族社会学研究》(云南)等刊物,开办了8次包括民族社会学在内的社会学人类学高级研讨班,使民族社会学的学科建设不断走向规范化。今后,民族社会学研究要坚持在提高学术质量的前提下,特别关注学术意识和学科规范问题。在选题、调研和著述中,要遵从和运用社会学的学术定位、学科视角和概念、语言工具。具体调查过程要始终坚持选点、抽样、调查、汇总和分析的规范性和准确性,力戒在收集资料手段和程序上的主观性和随意性。

2. 民族社会学的基本任务,就是在坚持上述原则的条件下,通过富有成效的调查研究和融学术性、战略性、政策性为一体的研究成果,一要为少数民族地区的改革、稳定、发展和现代化建设服务;二是为民族社会学自身的学科建设和学科发展,以及建构有中国特色的民族社会学理论和方法体系服务。

它的研究领域、内容和选题,可依据各自不同的涉足对象和目的归纳为多个层次。

第一是宏观层次的研究。包括两个层面:一是民族社会学基础理论研究,应侧重于民族社会学学科体系研究。继续翻译、推介一定数量的国外民族社会学论著,把国外研究成果的精华“引进来”,扩大它的知识来源领域。在吸收、消化的基础上,根据中国历史、民族社会和现代化建设的实际,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民族社会学理论框架、概念和方法体系。正如马戎先生所说:“在中国建设社会学,它的知识来源应当包括三个方面:(1)欧美民族关系的社会学研究的理论与方法;(2)前苏联、东欧和中国等在马克思主义这一意识形态影响下研究和处理民族问题的理论和方法,以及民族关系的演变;(3)中国儒家和历代历朝的民族观及其处理民族关系的具体办法。”目前,我们对这“三个知识来源”的研究都重视不足,应引起学界的广泛关注,尽快扭转我国民族社会学知识来源面窄和量少的状况。二是关于民族社会整体形态、系统结构、运行机制、变迁障碍、现代化过程,以及民族社会成员的多层次需要、需要满足形式、途径,人的个性发展、自我实现等全面发展问题的研究。

第二是中观层次研究。即事关我国少数民族地区稳定、发展和国家安全、共同富裕的重大理论和战略问题研究。包括:(1)民族地区社会现代化研究。主要涉及民族地区现代化的含义和内容。现代化与民族文化、现代化与民族生活方式、现代化与民族交往心理等层面。应特别关注民族地区现代化过程的独特性,对其社会发展的途径、具体方式进行研究和总结。(2)民族关系研究。在这方面,费孝通教授集多年研究实践,概括了独具创见的“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理论,值得我们进一步研究和宣传。同时,要从不同角度、不同层面,对传统的民族关系在冲突中融合的历史进程,现代化过程对民族关系的性质、主流、动力、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民族关系的影响因素,发展民族关系与建立市场经济体制的内在联系,调适民族关系的途径和主要原则等进行深入探讨。目前,要特别关注民族关系的发展目标,制约因素,民族集团的结构差异,民族关系的演变与国际关系的联系及其对国家安全的影响等问题的研究。(3)民族地区发展与稳定研究。我国民族地区一方面由于经济欠发达迫切需要加速改革和经济发展,另一方面由于民族宗教问题的敏感性和复杂性,又必须高度重视社会稳定和安定团结,因而正确处

理发展与稳定的关系,探寻两者最佳的结合点,就成为民族社会学“中层研究”的一个常时性领域。

第三是微观层次的研究。主要包括专题性、局地性和政策性、对策性研究。如马戎先生提出的民族关系研究的6个专题:(1)语言使用。(2)人口迁移。(3)居住格局。(4)族际通婚。(5)民族意识。(6)影响民族关系的因素分析。还有边区开发中的两个理论问题:(1)“核心地区”与“边远地区”在现代化进程中的关系问题。(2)“少数民族地区”的发展与“少数民族”发展之间的关系问题。^①

另外,在近期还应该加强应用性、对策性的课题研究。如:(1)少数民族地区反贫困与“返贫困”研究。(2)跨境民族在社会经济发展与对外交流等方面的特点研究。

二、民族社会学的渊源及其发展

(一)民族社会学的渊源及演变

作为社会学一个分支的民族社会学研究,其历史源头可以追溯到19世纪英国E.B.泰勒和美国L.H.摩尔根等人类学家的著作。

英国学者泰勒是文化人类学的创始人。他在1871年发表的《原始文化》一书中,不仅研究了人类早期文明,而且研究了它与现代文明的关系。他认为,人类的文化史是自然史的一部分,深信人类的组织越来越理性化。泰勒的观点更多地带有单线进化论的倾向,认为各民族文化的多样性是他们处在同一发展道路不同阶段的表现。他还把民族志资料用于宗教史的研究,提出万物有灵论。他的这些思想激发了后来的人类学和社会学家对上述问题的深入探讨。

作为进化学派人类学的主要代表人物,摩尔根从青年时代就开始研究印第安人社会。1843年创立了研究印第安人的“太易洛魁学会”,致力于教育和帮助印第安人。1847年他被塞内卡族的易洛魁人收为养子,以族内人的身份深入了解印第安人的社会结构、组织制度和生活习俗,写出了大量人种志的专题学术著作。后来,在《古代社会》(1877)一书中,他对人类婚姻制度自群婚至一夫一妻制作出了单线进化论的推断,提出并阐述了人类社会从蒙昧时代经过野蛮时代至文明时代的发展过程,发展了关于人类文明起源和进化的理论,受到了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高度评价。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中,引用了《古代社会》一书中关于古代人类婚姻家庭方面的资料,并赞誉他“在原始历史的研究方面开辟了一个新时代。”摩尔根之所以作出划时代的贡献,最根本的原因是他运用民族学和社会学相结合的学术视角,并从社会关系及其结构入手,研究和分析研究对象。因而可以认为,摩尔根等的著述,是早期民族社会学的著作,它从实践上奠定了民族社会学的基石。

1880年,在摩尔根《古代社会》发表三年后,法国人类学家C.勒图尔诺的《民族志社会学》一书公开出版。该著借助民族学的材料研究社会的变迁与发展,他所称的“民族志社会学”可看作是民族社会学的发端。

后来,德国民族学家、社会学家W.E.米尔曼在《人类学史》中亦使用“民族志社会学”的概念,意在借民族志的实际材料对民族学和社会学作理论的探讨,主要是指1860—1900这一时期有关民族的社会进化和文化进化研究。他同勒图尔诺一道关于民族志社会学的研究,为后来民族社会学概念的确定和这门学科的建设与发展起到了首创作用。

那么,“民族社会学”这一学术概念究竟是何人何时首先提出和使用的呢?对此,社会学特别是民族

①马戎:《民族与社会发展》第68页,北京,民族出版社,2001年。

社会学的论著持有两种看法:一是认为“民族志社会学”就是民族社会学;二是认为民族社会学概念是由芬兰的韦斯特马克学派最先提出来的。据《中国大百科全书》(社会学)介绍,19世纪末,德国、北欧国家和美国就使用民族社会学的名称,特别是荷兰的韦斯特马克学派,多用民族社会学研究原始社会和民间社会,以E.A.韦斯特马克为代表的学派,在当时的荷兰和欧洲有较大的影响。韦斯特马克(1862—1939)一生著述颇丰,是荷兰著名的哲学家、人类学家和社会学家,其主要代表作有:《人类婚姻史》(1891)、《道德观念的起源和发展》(2卷,1906—1908)、《人类婚姻简史》(1926)、《伦理学相对论》(1932)、《早期信仰及其社会影响》(1933)、《西方文明未来的婚姻》(1936)、《基督教与道德》(1939)等。韦斯特马克认为,社会学的目的是解释社会现象,发现它们的原因,揭示它们是怎样、为什么产生的。他又是“社会制度的自然史”研究的开创者之一,并在早期婚姻制度史研究中独树一帜。他反对摩尔根关于人类最早的社会单位是“群”和原始人最初处在杂婚、群婚状态的观点,认为最早的婚姻家庭方式,这种倾向是自然选择的结果。在道德问题上,韦斯特马克认为没有绝对的标准,并引用大量材料论证多民族、多地区道德伦理上的差别。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在金哲等主编的《世界新学科总览》(1987年重庆出版社)一书对“民族社会学”的介绍中,非常肯定地提出:“民族社会学的创始人当推德国民族学家图恩瓦尔德,其代表作有五卷本的《民族社会学基础中的人类社会》。”并认为“民族社会学是为本世纪二三十年以后在民族学和社会学相互结合的基础上,逐步形成和发展起来的一门新兴边缘学科。”这是迄今为止与民族社会学界唯一的著述,其权威程度尚无从查考。

一般认为,20世纪二三十年以来,民族学、社会学和社会人类学得到较快的发展。这些学科的理论和方法互相渗透、交叉,逐渐形成了民族社会学这门学科。20世纪60年代初,前苏联开始了民族社会学的研究,主要探讨大民族与小民族在社会结构、文化形态、生活方式上的变化与特征,探讨民族关系以及两种语言的推广使用。因而,前苏联学者认为,民族社会学就是从民族学的角度研究社会问题,从社会学的角度研究民族问题。美国等西方国家也非常重视这方面的研究,但翻译和交流甚少,我们了解不够。

(二)民族社会学在中国的传播与发展

1. 建国前的民族社会学研究。中国民族社会学研究早在20世纪30年代就已开始。在此之前,先是在1903年,由林纾、魏易今合译出版的《民种学》将民族学开始介绍到我国。但由于当时的社会条件,此书没有引起国人重视,直到1926年,蔡元培的《说民族学》一文问世,民族学一词才在我国逐渐确定下来。

几乎与此同时,从1902年章太炎翻译日本学者岸本能武太的《社会学》一书在国内出版,以及次年严复翻译英国学者斯宾塞的《社会学研究》(即《群学肄言》)一书的出版,把社会学也介绍到了我国。此外,吴建常、马君武也在1903年分别出版了F.H.吉丁斯的《社会学提纲》和斯宾塞的《社会学引论》中译本。这些既标志着中国民族学、社会学的发端,也为后来民族社会学的研究与发展奠定了基础。

还应提到的是,20年代,英国人马林诺夫斯基(1884—1942)和布朗(1881—1955)在民族学研究中,建立了与社会关系密切的功能学派,亦即“功能学派人类学”。功能学派认为,构成文化的一切因素是相互联系、相互影响的。因而,主张文化是社会诸因素保持均衡的主要因素。同时还认为,应该把文化的功能与满足人的营养、生殖等功能联系起来研究。也就是说,功能学派是提倡把文化与人类的物质资料生产和人类自身生产联系起来进行综合研究的。因而,被认为功能学派人类学提倡的就是民族社会学的

研究,它与中国民族社会学研究有着密切的联系。

到了20世纪30年代初期,一方面由于国内学者的努力,如蔡元培先生于1930年在“社会学与民族学”的演讲中明确提出:“社会学与民族学是有密切关系的两门学科,这两门学科在其发展的过程中不少方面是相互联系的。”^①他的这一观点成为当时民族社会学研究的直接推动力量。在他1928—1940年任中央研究院院长期间,在该院社会科学研究所设置了民族学组,自兼主任,并派出许多专业工作者,分赴瑶、苗、彝、黎等少数民族地区,进行社会调查,形成了一批民族社会学研究的前期成果。

另一方面,此时由于功能学派已传入我国,加之1935年底作为其代表人物之一的布朗教授来华讲学,使该学派的理论和方法很快溶入我国民族社会学的调查研究之中。1935年,费孝通和他的新婚夫人王同惠女士同赴广西象县瑶乡进行社会调查。他俩分别由费孝通检测瑶族居民的体质,王主要进行社会调查。后因王不幸去世,费孝通将王遗留下的调查资料,整理写成《广西象县东南乡花蓝瑶社会组织》一书,于1936年出版。该书亦可称之为我国最早的民族社会学研究的著作。在该《编后记》中作者写道:“现在遗留在边境的非汉族团,他们的文化结构,并不是和我们汉族本部文化毫不相关的。他们不但保存着我们历史的人民和文化,而且即在目前,民族团的接触中相互发生着极深刻的影响。这里供给着的不单是民族学材料,亦是社会历史的一个门径。至于这些材料对于实际边疆问题的重要,更不待我们申说了”^②费先生在这里明确提出了社会学和民族学研究的结合,向人们展现了民族社会学研究早期的切入“门径”。吴文藻教授曾在此书的《导言》中阐述了功能学派的方法和社会学的社区研究方法的一致性,并肯定了这种研究的实际意义。认为“研究非汉族团所得的材料,不但在学术上有极大的价值,就是在中华民族立国的基础上,亦将有它的实际效用”^③。

20世纪40年代,我国的民族学和社会学工作者,继续进行两学科方法相结合的调查研究,取得了一些成果。为了记录和反映这些成果,吴文藻教授主编了《社会学丛刊》。他在甲集征稿范围中提出,“除普通社会学外,亦兼及特殊社会学”,其中就提到了“民族社会学”,这是这一概念在我国的首次提出和正式使用。此后,相继出版了田汝康的《芒市边民的摆》(1946)、林耀华的《凉山彝家》(1947)两部著作。与此同时,中国革命圣地延安的学者,也对少数民族社会进行了深入调查研究,于1944年出版了《回回民族问题》。这些都可视作民族社会学的著作。

令人遗憾的是,还有一位著名社会学家对民族社会学的贡献很少被人提及,这就是李安宅先生。李安宅(1900—1985)先生早于1938年就深入到甘肃夏河县的拉卜楞寺,对藏族的宗教、政治、文化、民族、民风进行深入调查研究,在1941—1949年任华西大学教授,兼任社会学系主任,创办华西边疆研究所。在此期间,他组织和指导社会学系学生对甘肃甘南、河西走廊的藏族和其他少数民族进行了大量的调查研究,在当时的《东方杂志》、《新西北》和《边政公论》、《甘肃科学教育馆学报》等刊物上发表了許多研究论文和调查报告。1947年,他根据这一时期的调查研究在美国发表了《藏族宗教史之实地研究》(英文版)。同年,俞湘文也在商务印书馆出版了他的《西北游牧藏区之社会调查》一书。这些研究及其成果,既看做是西北地区民族社会学研究的开端,同时,也是我国早期民族社会学研究的重要组成部分。

2. 新中国建立后的民族社会学研究。新中国建立后,由于种种原因,社会学曾被取消,但以民族学

①言心哲:《蔡元培与中国社会学》,《社会学通讯》,1981(1)。

②③罗东山:《民族社会学的研究方法与课题》,中央民族学院学报,1987(4)。